

リスニング原稿

第 1 問、これから読む中国語を聞いてください。次に、質問とそれに対する 4 つの答えを読みますので、内容に適したものを 1 つ選び、その番号を解答欄にマークしてください。中国語は 2 つあります。それぞれ全文に続いて各質問と答えの順に、通して 2 回読みます。

“不务正业”自古就是个贬义词，然而现在用在时尚界可就未必了。思维活跃的大师们向来缺乏安分守己的基因，一些大品牌也往往因“不务正业”而引领时尚。

说起“不务正业”，首当其冲的应该算是米其林。今天提起米其林，我们首先想到的是世界各地的星级餐厅。其实这是个错觉，有着 130 多年历史的米其林，其正业是生产和销售各种轮胎，而著名的餐饮指南则是米其林的副业。再如家具行业大名鼎鼎的宜家，在中国的餐饮销售额，一年可以多达 10 亿元人民币，相当于宜家集团在中国整体销售额的十分之一，远远不是无足轻重的副业。

有些品牌的跨界甚至让人无法想象，最典型的莫过于雅马哈了。众所周知，雅马哈的摩托车驰名世界，而另一个以雅马哈命名、享誉全球的就是乐器。这两个看似完全不搭界的大品牌，其实出自一家。雅马哈制作乐器的历史是 130 多年，其在乐器领域的成功是有目共睹的；而摩托车的生产历史才不过 50 年，产量也并非世界第一。但作为副业，同样做得世界驰名。我们不得不说，雅马哈的“不务正业”堪称完美。

跨界经营，对于一个品牌来说最大的益处就是：让原本毫不相干或关联淡薄的行业，相互渗透、相互融合，相得益彰，从而产生出新的亮点。跨界经营的背后，也许是残酷竞争的现实，所以它追求的不是噱头，而是巩固和扩大市场版图的终极目的。这种能给品牌带来更大话题效应的“不务正业”的风尚一定会经久不衰，因为它在确立名誉的同时又创造了利润，难怪大牌们都乐此不疲。

(1) 世界闻名的米其林，它的主业是什么？

- ① 在各国经营高级餐厅。 ② 生产和销售各种轮胎。 ③ 生产并销售高档家具。 ④ 出版各种版本的图书。

(2) 雅马哈享誉世界的原因是什么？

- ① 因为它生产乐器的历史是最长的。 ② 因为它是第一大摩托车生产厂家。
③ 因为它在不同领域都取得了成功。 ④ 因为它占有了全世界最大的市场。

(3) 为什么说“不务正业”未必是坏事？

- ① 因为“不务正业”才能提高企业的知名度。 ② 因为“不务正业”能够减少经营上的风险。
③ 因为“不务正业”可以活跃大师们的思维。 ④ 因为“不务正业”有时会带来意外的成功。

(4) 成功的跨界经营有什么显著特点？

- ① 副业同样也获得巨大的经济利益。 ② 原本的副业后来逐渐变成了主业。
③ 它们都是历史不过五十年的企业。 ④ 主业与副业相互利用对方的市场。

(5) 与本文内容相符的是以下哪一项？

- ① “不务正业”之风今后也会长期持续下去。 ② 副业远远超过正业是跨界经营的普遍现象。
③ 跨界经营是企业在残酷竞争中唯一的选择。 ④ 安分守己是每一个企业经营者必备的特质。

有一名长年居住在纽约的记者，多年来在采访来自中国的移民或游客时，总会问一问，他们初来乍到时，纽约留给他们印象最深刻的是什么。这本是个无心之问，只是为接下来的对话暖场，但将这些答案串在一起，竟能折射出时代的沧海桑田。

一个 20 世纪 80 年代初来纽约的艺术家说，曼哈顿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让他看得目瞪口呆；一个 20 世纪 80 年代末来纽约的国企职员说，超市里琳琅满目的商品让他眼花缭乱；一个 20 世纪 90 年代初来纽约的大学教授说，他很想逛逛第五大道上的名品店，却没敢进去，因为他觉得自己太过寒酸；一个 20 世纪 90 年代末来纽约的高中生说，上学

的第一天，学校发的他从未见过的纸盒牛奶让他花了好长时间才打开；我本人到美国留学时，已是 2000 年了，公园和运动场上随处可见的饮水机，让我很是好奇，并特意拍照留念。

然而，今天面对同样的提问，初来纽约的中国人的答案竟然是千篇一律的：“纽约，不过如此而已”。

新移民一落脚就开始怀疑来这里是不是个错误的决定，慕名而来的观光客也难掩些许失望之情。机场、地铁、高速公路，远不如中国的敞亮气派，闻名遐迩的华尔街不过是条小巷，中央公园也不过就是一大片草坪。这些有什么好看的呢？是的，纽约昔日的富丽堂皇确已风光不再，它表面上破旧、衰颓、杂乱。但来自世界各地的肤色不同、容貌各异的人们共同构建起的多元文化才是纽约的灵魂，是纽约不可替代的根本所在。

如果中国游客能在纽约切身体会到这种独特的多元之美，拓展自己的包容之心，那就真的算是不虚此行了。

(6) 记者问被采访者的问题是什么？

- ① 长期居住后对纽约的印象。
- ② 刚刚来到纽约时的印象。
- ③ 移民纽约多年来有何感想。
- ④ 是否已习惯了纽约的生活。

(7) 谁被纽约的摩天大楼惊呆了？

- ① 本世纪初年来到纽约留学的作者本人。
- ② 上世纪 90 年代初来纽约的大学教授。
- ③ 上世纪 80 年代末来纽约的国企职员。
- ④ 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来纽约的艺术家。

(8) 上世纪末来纽约的高中生遇到了什么为难的事？

- ① 不知道怎样才能喝到纸盒里的牛奶。
- ② 面对琳琅满目的商品不知买什么好。
- ③ 自己太寒酸而没敢去逛名品店。
- ④ 不知道中央公园其实是一大片草坪。

(9) 为什么有些人来到纽约后会感到失望？

- ① 因为他们在纽约体会不到多元文化之美。
- ② 因为他们在这里常常会做出错误的决定。
- ③ 因为他们看到的纽约跟想象的大不一样。
- ④ 因为著名的华尔街其实很破旧，也很杂乱。

(10) 与本文内容不相符的是以下哪一项？

- ① 多民族共建的多元文化才是纽约的魅力所在。
- ② 中国人对纽约的印象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变化。
- ③ 今天的纽约已经不再能让中国人感到新奇了。
- ④ 来纽约的游客无不为其的繁荣和奢华所折服。

第 2 問、これから読む中国語を聞いてください。次に、その中から 5 箇所を選んで読みますので漢字で書き取ってください。中国語は 4 回読みます。最初の 1 回は全文を通して、2 回目と 3 回目は書き取る部分の 5 箇所を区切って、最後にもう 1 回全文を通して読みます。

(1) 我平时喜欢看烟雾朦胧中远处的树木、白雪覆盖下周围的景色，还有更深夜静时高悬的月亮。这些本来都是司空见惯、不足为奇的东西，但由于有烟雾、白雪和黑暗的笼罩，让人感觉格外美丽。

北方人初见西湖，平原人初见峨嵋，会对它们的奇美惊讶不已。但对于生长在西湖岸边和峨嵋脚下的人来说，(2) 除了那种近水楼台的自豪感之外，往往会觉得西湖也好，峨嵋也罢，不过如此而已。熟悉的地方总是不如新奇的地方美，西方人初到东方或东方人初到西方，往往会觉得眼前的景物都很值得玩味。

种田人常羡慕读书人，而读书人也反过来常常觉得种田人的生活更潇洒。(3) 不管是粗茶淡饭，还是山珍海味，旁观者看出来的滋味都比当局者尝出来的滋味甘美。陶渊明诗中农人的生活是那么令人艳羡，可是农人自己在烈日寒风中劳作时所体验到的，绝没有文人所描绘的那样闲逸。

人们常常对他人的工作内容和生活环境充满羡慕，对于当下与过去的态度也与此相似。曾经很辛酸的经历，到了后来也许会成为甜美的回忆。(4) 我小时候住在乡下，映入眼帘的是，近处的几间茅屋、几片农田、远处的几座青山。早上看是这些，晚上看依然是这些。当时觉得十分单调、无比枯燥。但今天回忆起来，却又非常怀恋。

之所以会有这样的差别是由于立场和观点的不同。(5) 要看出事物本身的美，必须把它摆在适当的距离之外。这就是所谓的“距离产生美”吧。